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萍乡移动第二通信办公大楼				
建设单位名称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萍乡分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江西省萍乡市新城区郑和路与工业大道交界处				
主要产品名称	通信综合楼、生产中心楼、通信纯机楼、地下车库				
设计生产能力	办公楼 13 层，建筑面积 15500m <sup>2</sup> ，附属楼 1 层，建筑面积 2500m <sup>2</sup> ，机房 4 层，建筑面积 6000m <sup>2</sup>				
实际生产能力	通信综合楼 17 层，建筑面积 5720m <sup>2</sup> ，生产中心楼 5 层，建筑面积 4931m <sup>2</sup> ，1 层，建筑面积 5383m <sup>2</sup>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0 年 8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4 年 11 月 15 日		
调试时间	2020 年 11 月 12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11 月 4 日-5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江西萍乡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萍乡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江西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江西伟程实业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553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5 万元	比例	1%
实际总概算	17200 万元	环保投资	50 万元	比例	0.29%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修订）；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正版）；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正版）； (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				

-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
- (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2018年5月16日)；
- (9)《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2008年03月01实施)；
- (10)《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2003年01月01实施)；
- (1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12)《萍乡移动第二通信办公大楼环境影响报告表》(萍乡市环境科学研究所,2010年7月)；
- (13)《关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萍乡分公司新建萍乡移动第二通信办公大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萍开环字[2010]47号,2010年8月31日)。

江西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化粪池，接入市政管网后进入萍乡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动植物油类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pH、COD<sub>Cr</sub>、BOD<sub>5</sub>、SS、NH<sub>3</sub>-N应执行萍乡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具体限值见下表。

表1-1 废水污染物执行标准一览表（单位：(mg/L)，pH值除外）

项目	浓度限值 (mg/L)	评价标准
pH 值 (无量纲)	6~9	萍乡市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COD <sub>Cr</sub>	220	
BOD <sub>5</sub>	120	
SS	200	
NH <sub>3</sub> -N	20	
动植物油	1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一级排放标准

2、废气。

项目运营期间，食堂油烟执行《饮食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中的中型排放标准。

表1-2 废气污染物执行标准一览表

项目	标准	规模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食堂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中型	2.0

3、噪声。

本项目运行期东、南、西、北厂界昼、夜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4类标准。

表1-3 噪声执行标准一览表

监测点位	标准	类别	标准限值(dB (A) )	
			昼间	夜间
项目东、北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	60	50
项目西、南厂界		4类	70	55

4、固体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规定。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萍乡分公司位于江西省萍乡市新城区郑和路与工业大道交界处，中心位置地理坐标为北纬 27°39'55.080"，东经 113°52'35.976"。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33882m<sup>2</sup>。

2010 年 7 月，萍乡市环境科学研究所完成了《萍乡移动第二通信办公大楼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江西萍乡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于 2010 年 8 月 31 日以萍开环字[2010]45 号文对本项目进行了批复。项目于 2014 年 11 月开始进行建设，2020 年 11 月 30 号建成竣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江西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要求，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萍乡分公司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委托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承担该公司萍乡移动第二通信办公大楼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本次验收范围为主体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环境竣工验收。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核查实际工程建设内容更情况、工程实际环境影响、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针对项目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建议的落实情况、各类环保设施与措施的效果等。

2021年10月，我单位工作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并收集了工程的有关技术资料，编制了该项目验收监测方案。委托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4日至11月5日进行现场监测，2021年11月16日出具了的验收监测报告。我公司结合验收监测报告及建设方提供的有关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萍乡移动第二通信办公大楼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15358m<sup>2</sup>，总建筑面积 33882m<sup>2</sup>。项目主要由主体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组成，主体工程为通信综合楼、生产中心楼、通信纯机楼、地下车库；公用工程主要由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供电工程等组成；环保工程由废水处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噪声控制措施、固废贮存设施等组成。项目劳动定员为 220 人，年工作日为 261 天，实行一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

项目组成与建设内容见表2-1:

表2-1 项目组成与建设内容

项目组成		环评设计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通信综合楼	办公楼13层，建筑面积15500m <sup>2</sup>	17层，建筑面积16720m <sup>2</sup>	与环评不一致
	生产中心楼	附属楼4层，建筑面积2500m <sup>2</sup>	5层，建筑面积4931m <sup>2</sup>	与环评不一致
	通信纯机楼	机房4层，建筑面积6000m <sup>2</sup>	4层，建筑面积5383m <sup>2</sup>	与环评不一致
	地下停车场	/	地下1层	与环评不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由市政提供	由市政提供	与环评一致
	排水工程	雨污分流	雨污分流	与环评一致
	供电工程	由市政供电部门提供	由市政供电部门提供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	食堂油烟；静电式油烟除尘器至楼顶排放	与环评不一致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入五丰小河，市政污水管网建成后，将污水纳入污水管网中，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化粪池，接入市政管网后进入萍乡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与环评不一致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	选用低噪声设备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堆放场所，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一般固体废物堆放场所，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与环评一致

表2-2 建设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	环保设施	环评经费（万元）	实际经费（万元）
废气治理	油烟净化装置及管道	/	5
废水治理	雨污分流、隔油池、化粪池	20	15
噪声治理	减振、消声、隔声罩、吸声材料	3	3
固体废物处理	垃圾桶、垃圾清运	2	2
	绿化及生态	30	20
	合计	55	50

根据现场查勘，项目位于江西省萍乡市新城区郑和路与工业大道交界处。营运期间项目区域范围内无名称古迹、风景区、自然保护区等重要环境敏感点。项目周边敏感保护目标见表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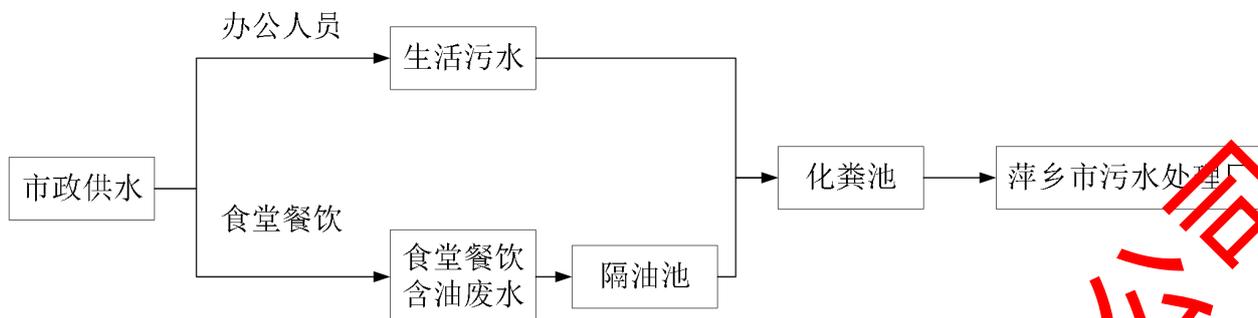
表 2-3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	距离 (m)	规模 (人) /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
环境空气	1 高丰小区	西北	600	2600	(GB3095-2012)二级标准
	2 莲塘小区	西	450	3000	
	3 玉湖新城上海人家小区	南	700	2000	
	4 萍乡市人民政府	东南	420	行政机关	
声环境	项目周围 200 米内				(GB3096-2008)2 类区标准，西面靠近安源北大道一侧、南面靠近安源北路一侧满足 4a 类标准。
水环境	萍水河	北	3000	中河	(GB3838-2002)III类
	五丰河	南	1200	小河	

江西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1、废水



2、废气



项目运营期污染主要包括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噪声，其具体分析如下。

废气：项目废气主要为食堂油烟；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食堂废水；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油烟风机，空调机组及机房设备；

固废：项目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及报废电池。

本项目机房共 8 组电池，报废年限为 8 年，电池报废后放入仓库（不在本项目区域内）统一处理。

表 2-5 污染物种类、来源、排放方式等一览表

污染物类别	污染源/工序	防治措施及排放去向
废水	生活污水	食堂废水经过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过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内，进入萍乡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食堂废水	
废气	食堂油烟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排烟管道引至楼顶排放。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优先选用了低噪声设备
固废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餐厨垃圾	
	废电池	废电池放入仓库（不在本项目区域内）统一处理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项目营运后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废水的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见表3-1。

**表3-1 废水的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类别	来源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员工生活	SS、CODcr、BOD5、氨氮	化粪池	萍乡市污水处理厂
食堂废水	员工食堂	SS、CODcr、BOD5、氨氮、动植物油	隔油池	

本项目设置2个化粪池，1个隔油池，在公司东南角设置了1个污水排放口。食堂废水经过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过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内，进入萍乡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水处理设施照片：



隔油池



化粪池

**2、废气**

项目产生的废气为食堂油烟。食堂油烟废气经静电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烟道至楼顶排放。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见表3-2。

**表3-2 废气的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类别	来源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食堂油烟	员工食堂	饮食业油烟	油烟净化装置处理	引至屋顶排放排气筒

废气处理设施照片：



油烟废气排放口



油烟净化器

###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油烟风机，空调机组及机房设备，治理措施：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采取减震、隔声、吸音等措施，以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4、固体废物

营运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固体废物的主要污染物及处理措施见表3-3。

表3-3 固体废物主要污染物及处理措施

项目	属性	环评产生量	实际产生量	处理措施
办公及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54.75t/a	26.1t/a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固体废物处理设施照片：



生活垃圾桶

### 5、其他保护措施

(1) 绿化工程

为改善项目区域内的生态环境，要加强项目区域内的绿化建设，尽可能使区域内绿化率达到设计标准，创造一个良好的生产、生活环境。

(2) 排污口规范化

企业已按照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实施细则（试行）》的规定，设置与排污口相应的图形标志牌。在废水排放口、废气排放口、固定噪声源、一般固废堆放处都设置了相应的环保标识。

环保标识相关照片：



污水排放口



噪声环保标识



一般固体废物



废气环保标识

表四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一、《萍乡移动第二通信办公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 1、选址可行性

该项目拟建在萍乡市新城郑和路与工业大道交界处，项目用地符合《萍乡市城市总体规划（2008—2020）》的要求，符合环境功能区划要求，项目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后，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对外界环境影响较小，项目的选址是可行的。

##### 2、产业政策符合性

该项目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萍乡分公司建设办公楼项目，检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该项目不在限制类和淘汰类之列。因此，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 3、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2008年度萍乡市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年均值均达到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

（2）水环境：项目所在地主要河流为五丰小河，五丰小河为萍水河的支流，按照水功能区域划分其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类标准。根据报告显示，萍水河各断面水质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3）声环境：萍乡市城区环境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为52.7dB（A），道路交通昼间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为67.7dB（A），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标准限值要求。

##### 4、项目施工期的环保措施建议

（1）环境空气影响分析：施工期主要污染为土石方装卸、散装水泥作业、运输时产生的扬尘，污染因子为TSP，在施工时应遵照建设部的有关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并采取如下防治措施：

- A、加强施工机械的保养维护，提高机械的正常使用率；
- B、文明施工、洒水作业，车辆上路前预先冲洗，运输时尽可能密封；
- C、使用环保型装饰材料，以保证室内环境空气达标。

采取以上防护措施后，可减轻工程对施工区域地面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

（2）水环境影响分析：施工期的废水主要来自施工期间各施工工序中产生的施工废

水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施工期废水含大量含悬浮物，建议在施工工地周界设置排水明沟，废水经沉降后可回用于建筑或外排；对在施工期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应设立临时厕所，化粪池，进行处理后达标外排。

(3) 声环境影响分析：噪声主要来自施工过程中各建筑设备产生的噪声，对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为对周围居民的影响，建议建设单位在施工中采用商品混凝土进行浇筑，可减轻施工期混凝土搅拌产生的高噪声对周围居民的影响。施工期间应将产生噪声的施工机械布置在偏离周围敏感点的位置，通过距离衰减，以减轻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敏感点的影响；并且夜间必须禁止使用强噪声施工机械，以避免噪声扰民。

(4) 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应规范施工单位实行标准施工，规范运输，将建筑垃圾运到指定地点处理，不要随意倾倒，制造新的“垃圾堆场”，不然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由城市环卫部门统一及时处理。

(5) 生态环境影响分析：工程施工期间会对施工区域和城市生态景观造成短期破坏，如建筑材料堆放的临时占地，基础工程带来的水土流失等，应尽量避免在雨季进行该类作业。

#### 5、项目营运期的环保措施建议

(1) 水环境影响分析：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入五丰小河，对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

(2) 声环境影响分析：噪声主要来源于空调、通信设备等，通信设备位于机房内，经建筑隔声对外界声环境影响较小，环评建议选用低噪声的空调设备，以避免噪声扰民。

(3) 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固体废弃物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应日产日清，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及时处理。

#### 6、结论

通过对该项目的工程分析和环境影响分析后认为，该项目建设如能严格遵守“三同时”制度，在施工期、营运期加强环境管理，各种污染物采取各项治理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保角度出发，该项目的实施是可行的。

### 二、关于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萍乡分公司新建萍乡移动第二通信办公大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萍开环字[2010]47号，2010年8月31日）》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萍乡分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新建萍乡移动第二通信办公大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

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我局同意《报告表》中的评价内容和结论,同意你单位在江西萍乡经济开发区郑和路与工业大道交界处建设萍乡移动第二通信办公大楼。

## 二、施工期间

1、土石方装卸,散装水泥作业,运输时产生的扬尘,污染因子为TSP,要求在施工时按有关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减轻工程对施工区域地面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

2、施工废水含有大量悬浮物,要求在施工工地固界设置排水明沟,废水经沉淀后可回用于施工或外排;施工期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应设立临时厕所、化粪池,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

3、施工期间要求将产生噪声的施工机械布置在偏离周围敏感点的位置,并且夜间必须禁止使用强噪声施工机械,以避免噪声扰民。

4、要求将建筑垃圾运到指定地点处理,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按环卫部门要求及时处理。

5、尽量避免在雨季开挖,以保水土流失。

## 三、营运期间

1、生活污水必须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

2、职工生活垃圾,应日产日清,由环卫部门统一及时处理。

3、空调,通信设备等,应采用隔噪措施,以避免噪声扰民。

四、严格执行“配套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须申请环保“三同时”验收。

## 三、环评及环评批复“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次验收结合本项目上述环评及批复要求与实际落实情况进行对照分析,详见表4-1。

表4-1 环评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环评报告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入五丰小河，市政污水管网建成后，将污水纳入污水管网中，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活污水必须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化粪池，接入市政管网，进入萍乡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气	食堂油烟	/	/	食堂油烟采用静电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噪声	设备机械噪声	噪声主要来源于空调、通信设备等，通信设备位于机房内，经建筑隔声对外界声环境影响较小；环评建议选用低噪声的空调设备，以避免噪声扰民	空调、通信设备等，应采用隔噪措施，以避免噪声扰民	优先选用了低噪声设备，通过隔声、减振、合理布局和绿化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外界的影响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固体废弃物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应日产日清，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及时处理	职工生活垃圾，应日产日清，由环卫部门统一及时处理	职工生活垃圾，应日产日清，由环卫部门统一及时处理
排污口规范化		/	按国家和我省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要求设置排污口和标识	已按国家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采样口
其他环保要求		/	若项目建设地点、规模、环保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必须重新向我局申请办理环保审批手续	项目建设地点、规模、环保措施等未发生重大变动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项目监测分析方法与仪器**

**表5-1 项目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依据	仪器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多参数水质分析仪/ SX751/YQ212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	4 mg/L
	生化需氧量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PX-1502SF-D/YQ144	0.5 mg/L
	悬浮物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天平 SP-214/YQ013	4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T6新悦/YQ148	0.025 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97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JC-0IL-6/YQ037	0.06 mg/L
环境空气与废气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试行) (附录 A 饮食业油烟采样方法及分析方法), GB 18483-2001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试行) (附录 A 饮食业油烟采样方法及分析方法), GB 18483-2001	红外测油仪 /JC-0IL-6/YQ037	/
噪声与振动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声级计 /AWA6228+/YQ236	/

**2、人员资质**

本次参加验收监测人员能力均能达到验收监测报告所需能力要求, 参加本项目采样、分析人员均执证上岗。

**3、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废水**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等的要求进行。选择的方法检出限满足要求。采样过程中采集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 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了标准物质、空白试验、平行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质控措施, 并对质控数据分析, 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2) 废气**

尽量避免或减少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目标化合物的干扰。方法的检出限满足

要求。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

(3) 噪声

噪声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编号为AWA6228+声级计监测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pm 0.5\text{dB}$  (A)。

4、项目总量控制

本项目环评批复未设置相关污染因子总量控制要求，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本项目主要污染排放总量为： $\text{COD}\leq 0.438\text{t/a}$ 。

江西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表六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项目各项环保设施均已建成，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中工况记录推荐方法，房产类项目验收监测时模拟开启声源以满足噪声监测要求。

**验收监测内容：****1、废水监测**

该项目营运期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市政管网接入萍乡市污水处理厂处理。本次验收监测主要设置了一个废水总排口。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频次见表6-1。

**表 6-1 废水监测因子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废水总排口	pH、CODcr、BOD <sub>5</sub> 、氨氮、SS、动植物油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采样 4 次

**2、有组织废气监测**

项目运营期间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食堂油烟。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频次见表6-2。

**表 6-2 有组织废气监测因子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食堂油烟排气筒	饮食业油烟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1 次（每次 5 个样）

**3、噪声监测**

本项目运营期间厂界噪声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规定进行。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频次见表6-3。

**表 6-3 噪声监测因子及频次**

点位名称	监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N <sub>1</sub>	厂界东面 1m 处	等效 A 声级	监测 2 天 昼间、夜间各 1 次/天
N <sub>2</sub>	厂界南面 1m 处		
N <sub>3</sub>	厂界西面 1m 处		
N <sub>4</sub>	厂界北面 1m 处		

**4、监测点位图**

本项目监测点位图见下图6-1。



图6-1 项目无组织废气和噪声监测点位图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结果

表7-1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mg/L; pH值 (无量纲))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因子与结果					
			pH 值	化学需氧量	生化需氧量	悬浮物	动植物油类	氨氮
废水总排口	11月04日	第一次	7.9	17	3.3	9	0.18	0.078
		第二次	7.9	15	3.1	10	0.21	0.108
		第三次	7.8	17	3.5	11	0.25	0.129
		第四次	7.9	15	3	8	0.15	0.117
		范围/均值	7.8-7.9	16	3.2	9	0.21	0.108
	标准值		6-9	220	120	200	10	2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11月05日	第一次	7.9	18	3.3	9	0.25	0.086
		第二次	8.0	17	3.4	12	0.25	0.098
		第三次	7.9	16	3.2	13	0.18	0.138
		第四次	7.8	18	3.6	10	0.22	0.123
		范围/均值	7.8-8.0	17	3.4	11	0.22	0.111
	标准值		6-9	220	120	200	10	2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表7-1监测结果可知, 本项目废水总排口中pH值、COD<sub>Cr</sub>、BOD<sub>5</sub>、SS、氨氮、均满足萍乡市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动植物油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

2、废气监测结果

(1) 有组织废气

表7-2 饮食业油烟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sup>3</sup>)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日均值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第5次			
食堂油烟排气筒	饮食业油烟	11月04日	0.29	0.49	0.64	1.04	0.76	0.64	2	达标
		11月05日	0.48	0.76	0.25	1.04	0.56	0.71	2	达标

注: 五次采样分析结果之间, 其中任何一个数据与最大值比较, 若该数据小于最大值的四分之一, 则该数据为无效值, 不能参与平均值计算。数据经取舍后, 至少有三个数据参与平均值计算。

### 3、噪声监测结果

表7-3 噪声监测结果表(单位: Leq[dB(A)])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时段	11月04日	11月05日	标准值	达标情况
厂界环境噪声	N1厂界东外1m	昼间	56.8	54.9	60	达标
		夜间	45.4	45.9	50	达标
	N2厂界南外1m	昼间	60.1	58.4	70	达标
		夜间	49.4	50.2	55	达标
	N3厂界西外1m	昼间	59.1	59.0	70	达标
		夜间	49.6	49.1	55	达标
	N4厂界北外1m	昼间	52.5	52.1	60	达标
		夜间	45.1	44.2	50	达标

天气情况: 11月4日天气: 阴, 风速: 3.4m/s; 11月5日天气: 阴, 风速: 3.3m/s。

根据表7-5监测结果可知, 本项目运行期东、北厂界昼、夜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南、西厂界昼、夜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

综上所述, 通过现场核查和实际监测结果, 本项目对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等污染源采取完善可行的污染防治措施并且可以达标排放。因此, 本项目基本具备了“三同时”验收条件。

### 4、总量控制

根据国家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及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可知。本项目COD总量控制指标值为: 0.438t/a。

表7-4 废水总量核算表

污染物类别	废水年排放量 (t/a)	最大排放浓度 (mg/L)	工作时间 (d/a)	污染物年排放量/t	允许排放量 (t/a)
CODcr	3601	50	261	0.180	0.438
NH <sub>3</sub> -N		5		0.018	/

综上所述, 项目建成后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均能满足环评报告中要求, 通过现场核查和实际监测结果, 本项目对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等污染源采取完善可行的污染防治措施并且可以达标排放。因此, 本项目基本具备了“三同时”验收条件。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1、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1) 本项目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做到了认真贯彻“三同时”制度，在建设项目中基本落实了各种污染防治措施。

(2) 验收监测期间，运营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转正常稳定，验收监测结果能够反映本项目的实际排污状况。

**2、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废水监测结论：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废水总排口中pH值、COD<sub>Cr</sub>、BOD<sub>5</sub>、SS、氨氮均满足萍乡市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动植物油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

(2) 废气监测结论：食堂油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表2中型标准限值。

(3) 噪声监测结论：运营厂界昼、夜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4类标准。

(4) 固体废物处置结论：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进行处理。

**(5) 污染物总量排放情况**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COD<sub>Cr</sub>排放总量为0.180t/a；氨氮排放总量为0.018t/a。均满足本项目环评报告中总量指标要求：COD控制量0.438t/a。因此，本项目基本具备了“三同时”验收条件。

**3、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建设单位较好的落实了环评及环评批复中要求的环境保护相关措施。营运过程中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较为有效，该项目运营期间废水、废气、噪声排放均达到环境保护验收相关要求，因此，本项目基本具备了“三同时”验收条件。建议该项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4、建议**

为使该公司环境管理工作更为规范化、制度化，坚持持续改进，作到环境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的协调发展，建议做好以下工作：

(1) 落实本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环境不受污染。

(2) 对垃圾实行分类处置，使固体废物处理做到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加强管理和监督工作，确保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 (盖章) :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萍乡分公司

填表人 (签字) :

项目经办人 (签字) :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萍乡移动第二通信办公大楼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江西省萍乡市新城区郑和路与工业大道交界处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四十四 房地产业 97、房地产开发、商业综合体、宾馆、酒店、办公用房、标准厂房等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办公楼 13 层, 建筑面积 15500m <sup>2</sup> , 附属楼, 4F, 建筑面积 2500m <sup>2</sup> , 机房, 4F, 建筑面积 6000m <sup>2</sup>		实际生产能力		通信综合楼 17 层, 建筑面积 16720m <sup>2</sup> , 生产中心楼 4 层, 建筑面积 4931m <sup>2</sup> , 4 层, 建筑面积 4931m <sup>2</sup>		环评单位		萍乡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江西萍乡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萍开环字[2010]5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4 年 11 月				竣工日期		2022 年 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江西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江西伟程实业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西贵通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以上			
	投资总概算 (万元)		5530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55		所占比例 (%)		1			
	实际总投资 (万元)		1720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50		所占比例 (%)		0.29			
	废水治理 (万元)		15	废气治理 (万元)	5	噪声治理 (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 (万元)	5	绿化及生态 (万元)		20	其它 (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80				
运营单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萍乡分公司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60300744268851K		验收时间		2020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1 月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0.3601 万吨/a								
	化学需氧量			17mg/L	220mg/L			0.180t/a								
	氨氮			0.111mg/L	20mg/L			0.018t/a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SS														
		总磷														

注: 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2、(12)=(6)-(8)-(11), (9) = (4)-(5)-(8)-(11) + (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